

莲都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章 本行基本情况

企业注册名称：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监会批准日期：2014 年 1 月 21 日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431H333110001

工商注册登记日期：2014 年 1 月 24 日

经营住址：浙江丽水市解放街 438 号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刘俊毅

注册资本：431376433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的审批后经营，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二章 主要财务信息

一、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一）资产负债变化情况分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莲都农商银行资产总额

3,752,729.72 万元，增幅 1.62%；负债总额 3,515,706.26 万元，增幅 1.05%；所有者权益 237,023.46 万元，增幅 10.76%。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1.资产情况

发放贷款和垫款年末余额 2,598,588.55 万元（资产负债表口径），比年初增加 272,790.63 万元，增幅 11.73%。2024 年末，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30230.38 万元，比年初上升 4594.03 万元；五级不良率 1.13%，比年初上升 0.06 个百分点。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年末余额 192,336.52 万元，比年初下降 17,175.67 万元，降幅 8.2%。

存放同业款项年末余额 118,994.21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039.66 万元，增幅 10.23%。

拆出资金年末余额 96,374.57 万元，比年初下降了 8,720.54 万元，降幅 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172,482.34 万元，比年初增加 23,238.69 万元，增幅 15.57%。

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余额 7,381.2 万元，比年初下降了 36,756.19 万元，降幅 83.28%。

债券投资年末余额 44123.86 万元，比年初增加了 20411.69 万元，增幅 86.08%。

其他债权投资年末余额 477820.65 万元，比年初减少 204980.79 万元，降幅 30.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 1000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系投资入股浙江农商联合银行。

固定资产年末净额 4,844.54 万元，比年初下降 127.64 万元，降幅 2.57%。其中：固定资产原值 20,675.54 万元、累计折旧 15,831.00 万元。

在建工程年末余额 2,77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78.37 万元，主要为在建办公大楼。

无形资产年末余额 9,764.32 万元，比年初下降了 335.64 万元。其中无形资产原值 11,130.19 万元、累计摊销 1,365.88 万元。

长期待摊费用年末余额 830.17 万元，比年初增加 391.18 万元，增幅 89.11%，主要为本行根据要求对部分网点进行了装修。

抵债资产年末余额 1327.2 万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 11112.27 万元，比年初增加了 499.45 万元，增幅 4.71%。

2. 负债情况

吸收存款年末余额 3,211,265.2 万元(资产负债表口径)，比年初增加 212,642.4 万元，增幅 7.09%。

向中央银行借款年末余额 57,130.41 万元，比年初下降了 37,827.1 万元，降幅 39.84%。

拆入资金年末余额 57557.78 万元，比年初增加了 7522.34 万元，增幅 15.0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期初期末均无余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年末余额 57,477.91 万元，比年初下降了 52,262.8 万元，降幅 47.62%。

应付债券年末余额 120,275.59 万元，比年初下降了 97,720.8 万元，降幅 44.83%。

3.所有者权益情况

2024 年所有者权益年末余额 237,023.46 万元，比年初增加 23,024.86 万元，增幅 10.76%。

实收资本年末余额 56,078.96 万元，比年初增加 14,197.75 万元，增幅 33.90%，变动原因系根据《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税后利润分配方案》，本年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256.43 万元；根据《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向所有登记在册的股东以 1:0.3 的比例进行送股，送股 12941.32 万元。

资本公积年末余额 10524.10 万元，比年初下降了 12941.32 万元，系根据《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向所有登记在册的股东以 1:0.3 的比例进行送股，送股 12941.32 万元。

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4412.64 万元，比年初增加 4213.49 万元。

盈余公积年末余额 16941.63 万元，比年初增加 2005.85 万元，增幅 13.43%，变动原因系根据《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按当年税后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一般风险准备年末余额 69496.85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000 万元，增幅 16.81%，变动原因系根据《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税后利润分配方案》，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10,000.00

万元。

未分配利润年末余额 79569.28 万元，比年初增加 5549.09 万元，增幅 7.5%。变动原因系本期经营引起净利润增加 21743.05 万元，分配现金股利减少 2931.68 万元，转增资本 1256.43 万元，提取盈余公积 2005.85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10000.00 万元。

（二）盈利情况分析

1. 收入情况

贷款利息收入 113313.68 万元，同比增加 8753.83 万元，增幅 8.3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54.06 万元，同比减少 28.87 万元，降幅 4.23%。

金融市场资金业务收入（含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5268.8 万元，同比增加 1251.9 万元，增幅 3.68%。其中同业存单利息收入 5882.02 万元；债券利息收入 7910.77 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7709.72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8.02 万元；投资收益 13248.27 万元。

本年汇兑收益-17.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9.57 万元。

其他业务收入 268.41 万元，主要包括租赁收入、代收费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

营业外收入 141.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6.69 万元，降幅 60.48%。

资产处置收益 4.80 万元，系固定资产处置所得。

其他收益 2181.99 万元，比上年下降 2313.11 万元，降

幅 51.46%，来源为人行对贷款延期和普惠小微两项支持工具的奖励。

2.支出情况

本年各项存款利息支出 64139.57 万元，同比下降 6272.05 万元，降幅 8.91% 。

金融市场资金业务支出 9700.72 万元，同比下降 475.5 万元，降幅 4.67%。其中金融机构往来支出利息支出 7171.24 万元，债券利息支出 2529.48 万元。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152.22 万元，同比增加 518.97 万元，增幅 31.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6.23 万元，同比增加 368.03 万元，增幅 92.42%。

业务及管理费 31699.22 万元，同比增加 1362.06 万元，增幅 4.49%，基本持平。

二、资本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项目	标准值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幅
核心资本	——	236982.38	213943.46	10.77%
核心资本净额	——	235962.59	212817.39	10.88%
资本净额	——	334796.92	279927.20	19.60%
加权风险资产	——	2456956.64	2303445.36	6.66%
核心资本充足率%	≥5%	9.60	9.24	3.9%
资本充足率%	≥8%	13.63	12.15	12.18%

三、存贷款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莲都农商银行各项存款余额 3195050

万元、贷款余额 2725273 万元，分别比上年增加 82302 万元、262879 万元；年末存贷比为 79.11%，比年初增加 6 个百分点。各项存贷款余额情况如下：

（一）各项存款情况

存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减额	增幅
单位活期存款	410,468.00	607,000.00	-196,532.00	-32.38%
单位定期存款	445,632.00	545,409.00	-99,777.00	-18.29%
个人活期存款	64,027.00	65,891.00	-1,864.00	-2.83%
个人定期存款	1,835,382.00	1,471,626.00	363,756.00	24.72%
银行卡存款	368,944.00	352,912.00	16,032.00	4.54%
财政性存款	54,143.00	63,937.00	-9,794.00	-15.32%
应解汇款	55	14	41	2.928571429
保证金存款	16398	5959	10,439.00	175.18%
合计	3,195,049.00	3,112,748.00	82,301.00	2.64%

2024 年末与 2023 年末客户存款结构变化如下：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减情况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位活期存款	410,468.00	12.85%	607,000.00	19.50%	-196,532.00	-6.65%
单位定期存款	445,632.00	13.95%	545,409.00	17.52%	-99,777.00	-3.57%
个人活期存款	64,027.00	2.00%	65,891.00	2.12%	-1,864.00	-0.11%
个人定期存款	1,835,382.00	57.44%	1,471,626.00	47.28%	363,756.00	10.17%
银行卡	368,944.00	11.55%	352,912.00	11.34%	16,032.00	0.21%

财政性存款	54,143.00	1.69%	63,937.00	2.05%	-9,794.00	-0.36%
应解汇款	55	0.00%	14	0.00%	41.00	0.00%
保证金存款	16398	0.51%	5959	0.19%	10,439.00	0.32%
合计	3,195,049.00	100.00%	3,112,748.00	100.00%	82,301.00	

从上表看，截至 2024 年末，存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82301 万元，增幅 2.64%。对公存款较上年末减少 296309 万元，增幅-25.71%，其中：单位活期存款增幅为-32.38%，单位定期存款增幅为-18.29%，保证金存款增幅为 175.18%，财政性存款增幅为-15.32%。个人存款较上年末新增 361892 万元，增幅 23.54%。

（二）各项贷款情况

1.按贷款结构

贷款结构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减额	增幅
信用贷款	977,437.00	796,607.00	180830	22.70%
保证贷款	254,432.00	206,660.00	47772	23.12%
附担保物贷款	1,370,540.00	1,315,346.00	55194	4.20%
其它	122,864.00	143,781.00	-20917	-14.55%
合计	2,725,273.00	2,462,394.00	262879	10.68%

从贷款结构看，莲都农商银行信用贷款余额 977437 万元，占贷款总额 35.87%；保证贷款余额 254432 万元，占比 9.34%；抵质押贷款余额 1370540 万元，占比 50.29%，其它贷款 122864 万元，占比 4.51%。信用贷款本年比上年增加

180830 万元，增幅 22.70%；保证贷款本年比上年增长 47772 万元，增幅 23.12%；抵质押贷款本年比上年增加 55194 万元，增幅 4.20%。

2.按贷款类别

贷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减额	增幅
农户贷款	1146594	1268624	-122030	-9.62%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1487	1100	387	35.18%
农村企业贷款	20479	177770	-157291	-88.48%
非农贷款	1492249	944224	548025	58.04%
信用卡透支	11899	11983	-84	-0.70%
贴现资产	50962	56795	-5833	-10.27%
贸易融资	1600	0	1600	-
垫款	3	1898	-1895	-99.84%
合计	2725273	2462394	262879	10.68%

四、资金业务情况

本年资金业务规模较上年有所增长，年末投资总额 539325.71 万元，较上年减少 221325.30 万元，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7381.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756.19 万元；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521944.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4569.10 万元，主要为金融债券投资和同业存单投资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

（一）组织架构及人员配置情况

莲都农商银行金融市场部共 5 人，其中总经理 1 人，资金交易岗 2 人，债券交易岗 2 人。

（二）制度制定及修订情况

莲都农商银行于 2024 年修订了《莲都农商银行同业业务交易对手准入管理办法》《莲都农商银行同业存单管理办法》《莲都农商银行资金业务管理办法》《莲都农商银行质押式调剂互助业务管理办法》《莲都农商银行同业投资业务管理办法》等，对各项投资业务的开展进行规范和指导。

（三）授信管理情况

建立了同业业务交易对手准入机制，在符合条件的机构中选择合作机构进行授信，授信审批通过后纳入交易对手名单。2024 年对单家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未超过单一法人金融机构融出资金控制比例。

（四）内控控制情况

莲都农商银行做到前台交易与后台结算分离、业务操作与风险监控分离，建立岗位之间的监督制约机制。各主要部门的职责如下：金融市场部具体负责资金业务的询价、合同签订、报表统计等；清算中心具体负责经审批的资金清算工作；授信评审委员会做好交易对手的授信工作；风险合规部负责合规性审核，开展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等管理。

（五）会计核算

经比对业务台账余额和同一时间的业务状况表、资产负债表，并跟踪具体交易的记账凭证，未发现明显有违会计准则的情况，能够根据业务实质和实际承担风险情况，适当地在资产负债表内或表外记载和反映各类同业业务。

（六）流动性管理

截至2024年末，莲都农商银行流动性比例为65.37%，其中流动性资产为752315.74万元，流动性负债为1150804.07万元。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为356.18%，流动性匹配率为150.41%，资金业务杠杆率为114.23%。各项流动性指标良好，符合监管要求。同时，莲都农商银行定期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及时调整业务结构，流动性充裕。

五、准备金计提情况

（一）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情况

2024年莲都农商银行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数	当年新提取	冲销	卖出资产	转回	其他变化	期末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64985.30	18577.89	19604.10	0	6351.25	0	70310.34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94.02	-85.44	0	0	0	0	308.58
合计	65379.32	18492.45	19604.10	0	6351.25	0	70618.92

（二）监管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名称	标准值	2024年	2023年
贷款拨备率	≥2.5%	2.64	2.72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150%	232.58	253.49

第三章 经营情况分析

一、治理结构与议事规则

本行自 2014 年 1 月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来，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的要求，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互相制约的公司治理结构，并按照前台、中台和后台分设机构和部门，建立了流程化的经营管理体系。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对本行重大事项作出决策，包括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注册资本变更、发行债券、合并、分立以及修改章程等。董事会向股东会负责，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并按照法律法规、规章、本行章程的规定和股东会的授权行使职权。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和三农委员会等 8 个委员会。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监督本行财务及经营活动，并对董事会及其成员和行长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管理体制，分支机构不具法人资格，行长受聘于董事会，负责日常经营管理，依据法律法规、章程的授权行使职权。2024 年，共召开 6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经营管理层工作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综合发展计划（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草案）》《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

议案（草案）》等议案；共召开了 4 次监事会会议，听取并审议《莲都农商银行专项监督报告》《莲都农商银行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总结》《莲都农商银行监事会对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情况及资本管理情况报告》等议案。

二、机构设置和权责分配

目前，本行治理层设立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管理层设立财务管理委员会、授信评审委员会等 2 个委员会以及业务管理体系、控制管理、综合保障和审查监督等四大管理体系，根据管理需要设办公室（党办、董办）、计划财务（战略）部、公司业务部、零售金融部、金融市场部、风险合规部、信息科技部、人力资源部、安全保卫部、运营管理部、审计部、纪检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等 12 个部门，各委员会及职能部门在总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统筹管理全行的各项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本行下辖 1 家营业部、17 家支行、6 家二级支行、12 个分理处。本行制定了《内设部门组织架构及岗位职责》《组织管理手册》，明确各部门、分支机构职责及岗位职责。

三、内部审计

2024 年，莲都农商银行认真贯彻落实省行及金衢丽审计中心有关工作部署，在习近平总书记“三个立”总要求的指引下，秉承研究型审计理念，继续坚持以重要问题为导向，以防范风险为目的，突出对重点业务、重点领域的审计，力求做优审计项目，提升审计工作水平，为全行的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2024 年，本行“高质量审计成果促进组织完善治理”

案例被浙江省内部审计协会评为典型案例；论文“内部审计职业精神和专业能力研究”获丽水市内审协会论文三等奖；“内部审计整改和结果运用”案例获丽水市内审协会案例三等奖。

三、人力资源

2024 年，人力资源部紧紧围绕总行党委部署和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在推进干部队伍建设、人才梯队建设、完善薪酬激励机制、提高员工队伍素质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扎实有效的工作。

（一）坚持从严从实管理，打造能力强作风优的干部队伍

一是加强全行干部队伍建设。根据省行要求，统筹完成领导班子专项调研工作。开好干部大会，做好干部推荐，顺利推选他行及管理部高管干部 2 人。完善管理干部综合盘点分析机制，常态化开展支行部室业务分析，按季开展支行存贷市场份额变动监测，重点关注年度考核排名长期中下游、辖内其他金融机构业务增速高于我行网点、员工中口碑一般的支行（部室）负责人。统筹推进管理干部调整配备，调整管理干部岗位 37 人，选优配强支行部室干部队伍，开展民主推荐 9 次、竞争性选拔 3 次，提拔任用中层正职 1 人，中层副职进一步使用 2 人，中层副职 2 人，分理处级 7 人。刚性执行“能下”条款，实质性淘汰中层正职 2 人，分理处级 1 人。修订后备人才梯队管理办法，严格按照 1:1 要求配置后备干部，确保各级梯队人员充足。

二是抓好干部能力提升。突出培养历练，组织优秀年轻

干部挂职外部单位 4 人、参加省行巡察审计 2 人，选派参加省行禾梦资深支行行长培训班 6 人、新任支行行长培训班 3 人，入围省行卓越创新型人才评选 3 人。选派管理干部 25 人次到杭联、瑞丰、甬城、青田等先进行社开展金市、国业、小微跟班学习，并组织 2 次学习成果汇报大会。

三是强化干部管理制度建设。以退休新政、金监局现场检查为契机，对照上级最新精神要求，积极构建适应新阶段要求的干部监督管理制度体系，修订完善干部管理办法，制定《个人重大事项工作实施办法》，梳理《挂职借用人员管理办法》等，全面提升规范化水平。

四是从严做好干部监督管理。认真落实上级要求，开展干部人事监督管理四个方面问题自查。制定《个人重大事项工作实施办法》，助力推动增强规矩纪律意识。强化选人用人自查，严格按照管理选拔任用流程开展人事工作。

（二）突出优胜劣汰导向，切实深化市场化考核机制建设

一是完善考核体系。统筹完成高管绩效合约指标分解，细化制定机关部室和员工绩效合约。优化各级组织和干部员工年度考核激励机制，重点围绕增强总行服务职能、落实重点工作，实施本行“绩效合约+管理部绩效合约”相结合的部室评价机制，强化上对下、下对上的互评约束。修订薪酬管理办法，取消最低工资标准，制定部室、支行班子、客户经理、财富经理、运营经理等 9 个绩效考核方案，推动建立以“高质量”为导向的考核机制，拉开薪酬差距，业绩导向更鲜明。出

台支行二级考核指导意见，全覆盖分析支行考核方案，确保二级考核发挥作用。

二是强化结果应用。运用好 2024 年度条线履职考核结果，严格落实横向排名、结果应用，持续传导考核压力，鲜明奖优罚劣导向。全年定期评估为需督导人员 9 人，开展正式谈话 21 人次；淘汰客户经理 3 人，停职清收 1 人，开除 1 人；评定基本称职 1 人。

三是激发队伍活力。强化总部干部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的选人用人机制。总部人员岗位调整至支行 3 人，其中科技下派支行锻炼 1 人，支行借用总行 6 人，增强队伍活力，丰富从业经历，优化知识结构。强化上下协调联动，推动基层管人用人焦点问题提质增效，增加支行定性考核频次。突出支行管理职责，出台支行督导谈话模板及注意事项，取得较好效果。优先考虑支行选人用人意见，为合理配置人才资源提供充分依据。制定《员工待岗管理办法》，严管厚爱并重，确保各岗位人员具备胜任工作的基本能力和素质。制定序列管理办法，按照岗位核心价值定位和主要职能，构建覆盖全行的多序列员工职业发展体系，拉长人员发展通道，多方位、多层次满足员工职业发展需求。定期做好全行薪酬分析，及时优化调整薪酬发放节奏。

（三）聚焦全员能力提升，切实强化组织人才支撑保障

一是做实人才培养培育。高质量承办全市管理干部培训班，邀请外部老师提供业务培训 4 期，有效提升人才理论水平与宏观视野。组织 17 名新员工赴德清参加入职培训，并

安排专人跟班，通过率 100%，并获得优秀班干部 1 人、优秀学员 3 人。举办 2023 年社招员工座谈会、2024 年新招员工座谈会等，加强对青年人才的关心关怀。搭建内训体系，新增内训师 6 名，认证输出系列内训课程 7 门，全年累计培训近 1100 人次。牵头全行在线学习平台学习及建设，累计人均学习时长 37.01 小时，各类在线考练 2000 人次。

二是推动员工持续进步。在职员工新获研究生学历 1 人，新获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1 人、注册会计师 1 人、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CISA）1 人、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中级）1 人、中级职称 2 人、初级职称 1 人，入选省行 CFA、FRM 高水平证书培训班 4 人。激励引导优秀柜员转岗至营销队伍，组织 35 周岁以下柜员人员信贷从业资格考试全覆盖，持证比例从年初 22.22%提升至 47.86%，多增 36 人。年末客户经理 115 人，占比 24.26%，较年初提升 1.33 个百分点。刚性执行派遣工转正基本条件，完成派遣工转正，当年转编 14 人。

三是启动客户经理培养体系建设。立足莲都经济结构和产业特点，结合当前风控实际，围绕客户经理应知应会内容，提炼风控要点和行业特点，编撰《客户经理工作任务分析》《客户经理课程体系》《客户经理知识手册》《客户经理题库》，为客户经理能力建设提供支撑。

（四）优化部门职责边界，切实做好人才引育留用工作

一是深化组织机构改革。积极推动内部组织架构改革，不断明晰部室服务职责与功能定位，理顺部门职责边界，明确部室岗位编制，增强总部服务功能。稳步推动外借人员管

理规范化，统一归口人力资源部管理。

二是做优人才引进平台。修订员工招聘管理办法，梳理招聘流程规则，分层次提高入行基本条件，进一步促进我行人才招聘工作规范开展。加强引才政策，细化工龄使用标准，为非莲都籍社招员工及管培生提供房租补贴。加强与团委等外部结构合作，推动实习生机制建设，招聘实习生 16 人，进一步提高我行品牌影响力和人才吸引力。

三是做实做细招聘工作。成功为市区两级政府及省行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 1 人，开创金融机构联合引进使用先例。通过春招及秋招，收到报名简历 193 份，共计招聘 25 人，其中：硕士研究生 3 人，985/2113 人，全日制本科 19 人，引进他行管理干部 2 人，为业务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五、信息科技

2024 年，信息科技部坚决贯彻落实总行的工作部署，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持续做好科技赋能业务发展。

（一）快速提升科技支撑能力。一是在数据综合查询平台新完成 42 项功能开发建设和 560 单数据调用工单，重点开发了业绩考核类和内部管理类系统，如超额贷款利率分润系统、网点员工任务指标查询等功能。二是研究部署了对公电子回单打印系统，解决电子回单打印专用设备部署网点少的痛点，也节约了原设备的租赁和维护费用。三是在我行公众号上开发外汇牌价的实时展示功能，提升我行外汇客户服务能力。四是建立运维快速解决流程。全行干部员工可通过企微平台提交服务工单，根据情况分配科技人员，点对点进

行运维节点跟踪，团队协作督促问题快速处理。五是加强科技团队综合素质建设。我行科技队伍在全国农信网络安全竞赛 200 多支队伍中获得第 39 名的好成绩。科技队伍技能持续加强，分别获得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网络安全管理、网络安全技术二级认证，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认证以及信息管理系统管理工程师认证。

（二）协调联动共促业务落地。一是先后对接省行数据云实时决策系统、统一短信平台。通过开发团队进行项目落地二次开发，成功上线支行网点负责人、客户经理的贷款归还实时短信提醒、客户大额动账提醒系统。二是联系省行智能流水分析系统项目建设团队，及时对接系统落地，让客户经理可通过大信贷系统对客户流水进行快速全面分析，有效规避潜在风险点。三是牵头对接市中院案款系统 2.0 版本的快速上线工作，通过收缴一体化的项目实施，争取到独家维护市中院存款账户并率先全省进行首家试点推广工作。四是顺利完成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下保证金系统的对接开发工作，为争取账户打下基础。五是及时完成市社保、市医保系统以及老农保等平台的业务对接，顺利完成全市农信系统的各项代扣代缴工作。

（三）强化数据及网络安全体系建设。一是根据规划对堡垒机、上网行为管理、中间业务网络等设备进行改造更新，进一步强化了我行内部网络的安全防护能力。二是开展了系统等保测评工作，对业务子系统和网络子系统进行了等保测评，并根据测评结果进行了重点加固，充分保障业务连续性。

三是部署态势感知系统，并受邀试点接入省行安全运营大平台。通过该平台，对弱口令、病毒以及异常行为进行秒级告警，设置专人负责快速处置，全方位降低各类科技风险产生。

六、安全保卫

2024 年，在成功获评“省级平安单位”暨“智安单位”的基础上，狠抓网点建设和改建工作，完成了 9 家网点装修和 4 家网点局部改造，继续深化安装“四类库”建设，以硬件达标为手段不断提升网点综合服务能力。

第四章 风险管理状况

一、主要合规性监管指标

核心监管指标		标准值	2024 年%	2023 年%	比较
流动性 风险	流动性比例	≥25%	65.37	51.36	14.01
	核心负债依存度	≥60%	77.02	71.83	5.19
	流动性缺口率	≥-10%	15.96	3.57	12.39
	人民币存贷比（调整后）		81.41	78.13	3.28
信用 风险	不良资产率	≤4%	0.78	0.70	0.08
	不良贷款率	≤5%	1.13	1.07	0.06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5.82	6.97	-1.15
	全部关联度	≤50%	7.97	11.31	-3.34
市场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20%	0.11	0.07	0.04

风险	银行账簿最大经济价值变动比例	15%	36.67	32.88	3.79
贷款迁徙率	正常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1.24	1.53	-0.29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0.5%	1.56	1.48	0.08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1.5%	14.19	16.29	-2.10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3%	91.42	81.26	10.16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40%	50.21	83.78	-33.57
	成本收入比	≤45%	41.92	47.84	-5.92
	风险资产利润率	≥0.6%	0.91	0.88	0.03
盈利能力	资本利润率	≥11%	9.64	10.23	-0.59

二、信贷资产质量

（一）信用风险分布情况

1.按贷款期限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短期贷款	中长期贷款
公司客户贷款	183810.83	1129051.86
个人客户贷款	352183.87	1000226.63
合 计	535994.70	2129278.49

2.按贷款担保形式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信用贷款	保证贷款	抵押贷款	质押贷款
正常	1019223.87	250823.60	1275004.38	54240.22

关注	8282.12	6140.48	21218.92	927.42
次级	7967.07	1857.32	7283.00	0
可疑	4334.61	626.17	7254.04	0
损失	30.00	0.00	60.00	0
合计	1039837.67	259447.54	1310820.34	55167.64

(二) 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变动情况

1. 五级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	年末数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2337504.7	97.91%	297538.11	2598162.63	97.48%
关注	24253.24	1.02%	12626.94	36880.18	1.38%
次级	15132.15	0.63%	2105.39	17237.54	0.65%
可疑	10161.06	0.43%	2186.02	12347.08	0.46%
损失	343.14	0.01%	302.62	645.76	0.02%
合计	2387394.30	100.00%	277878.89	2665273.19	100.00%

上述五级分类中，年末不良贷款 30230 万元，比年初（25636 万元）增加 4594 万元。

2. 年末贷款逾期账龄分析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90 天内	90 - 180 天	180 天 - 1 年	1 年以上
正常	8340.73	0	0	0
关注	7731.02	0	0	0
次级	2555.25	8291.68	5287.01	8844.29

可疑	14.44	249.64	3064.74	22.96
损失	0	1.68	616.25	0
合计	18641.44	8543	8968	8867.25

三、贷款主要行业分布及风险状况情况

项目 行业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合计	占比%
农、林、牧、渔业	182500.81	8444.46	1601.40	1603.59	0.00	194150.26	7.28
制造业	328885.25	3845.44	562.81	406.35	0.00	333699.85	12.52
电力、热力、燃气 及水的生产和供 应业	92612.32	1009.24	6.14	31.37	0.00	93659.07	3.51
建筑业	184251.51	428.16	415.00	219.92	0.00	185314.59	6.95
批发和零售业	810314.59	10414.54	9075.00	2100.82	0.00	831904.95	31.21
交通运输、仓储和 邮政业	30044.50	9.90	79.50	70.00	0.00	30203.9	1.13
住宿和餐饮业	98949.74	2164.47	1258.82	384.63	0.00	102757.66	3.86
信息传输、软件和 信息技术服务业	38015.39	204.00	50.00	20.00	0.00	38289.39	1.44
房地产业	112017.50	0.00	5.00	0.00	0.00	112022.5	4.20
租赁和商务服务 业	145803.03	4031.19	139.30	117.00	60.00	150150.52	5.63
科学研究和技术 服务业	24946.48	0.00	0.00	0.00	0.00	24946.48	0.94
居民服务、修理和 其他服务业	7340.70	120.00	30.00	30.00	0.00	7520.7	0.28
教育	15477.42	0.00	0.00	0.00	0.00	15477.42	0.58
文化、体育和娱乐 业	16001.63	56.00	374.97	30.00	30.00	16492.6	0.62
其他	511001.76	6152.78	3639.60	7333.40	555.76	528683.3	19.84
合计	2598162.63	36880.18	17237.54	12347.08	645.76	2665273.19	100.00

第五章 股权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权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股东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比例（%）	金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法 人	17738.8645	42.36	6013.4749	23752.3394	42.36
自然人 (不含员工)	17917.1814	42.78	5860.4072	23777.5886	42.4
员 工	6225.1633	14.86	2323.8686	8549.0319	15.24
合计	41881.2092	100	14197.7507	56078.9599	1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莲都农商银行股权结构为：法人股股权比例为 42.36%、职工自然人股股权比例为 15.24%、非职工自然人股股权比例为 42.4%，股权比例符合《农村合作银行管理暂行规定》和《莲都农商银行章程》有关规定。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数量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莲都农商银行股东总人数为 2455 人。其中：法人股东 32 个、非职工自然人股东 1785 人、职工股东 638 人。

（二）前十名法人股东及关联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股)	股份 比例	股权转让情况	关联情况
1	丽水市军斌笔业有限公司	30742063	5.48%	无	法人股东
2	浙江绿园禽业有限公司	25314610	4.51%	无	法人股东
2	丽水市榆林工贸有限公司	25314610	4.51%	无	法人股东

3	丽水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028193	3.57%	无	法人股东
3	丽水南城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28193	3.57%	无	法人股东
3	丽水市莲都区水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28193	3.57%	无	法人股东
4	丽水市新世界大酒店有限公司	15188766	2.71%	无	法人股东
5	浙江处州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3814891	2.46%	无	法人股东
6	丽水市瑞丽传媒有限公司	7490153	1.34%	无	法人股东
7	丽水市森宏活性炭有限公司	6322770	1.13%	有	法人股东
8	浙江永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722317	1.02%	无	法人股东
9	浙江超润润滑元件有限公司	5607828	1.00%	无	法人股东
10	丽水白坛电站有限公司	5426374	0.97%	无	法人股东
	合计	201028961	35.85%		

莲都农商银行最大单个法人持股 30742063 股，占总股本比例 5.48%。单个法人股东持股比例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有关规定。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股）	股份比例	股权转让情况	关联情况
1	叶琼	2206590	0.39%	无	自然人股东
2	梁汉业	1960850	0.35%	无	自然人股东
3	岳刚	1754505	0.31%	无	自然人股东
4	戴乔丹	1469328	0.26%	无	自然人股东
5	郑伟	1178646	0.21%	无	自然人股东
6	金剑刚	1164716	0.21%	无	自然人股东
7	沈云萍	1076764	0.19%	无	自然人股东
8	叶旭红	1056821	0.19%	无	自然人股东

9	李昊凌	1052340	0.19%	无	自然人股东
10	陈笑蓓	1048714	0.19%	无	自然人股东
	合计	13969274	2.49%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关联情况

莲都农商银行最大单个自然人股东持股 2206590 股，占总股本比例 0.39%。单个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符合《农村商业银行管理暂行规定》和《莲都农商银行章程》有关规定。

第六章 董事、监事、高管、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构成

我行现有董事 12 人，其中：职工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1 人，外部董事 7 人。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担任职务	性质
刘俊毅	男	莲都农商银行	董事长	职工董事
汤伟强	男	莲都农商银行	行长	职工董事
林剑英	女	莲都农商银行	副行长	职工董事
李欣霞	女	莲都农商银行	副行长	职工董事
王健	男	浙江博翔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独立董事
叶敏君	男	莲都区碧湖镇高溪村村委会	村书记	外部董事
张小霞	女	丽水市绿野畜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外部董事
俞林伟	男	浙江省丽水市榆林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外部董事

章龙	男	丽水市新世界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外部董事
孙军祥	男	莲都区富岭中岸村村委会	村书记	外部董事
应林翠	女	浙江绿园禽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外部董事
陈旭东	男	丽水市鱼跃酿造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外部董事

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发展战略规划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三农委员会等八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明确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二）监事会构成

莲都农商银行共有监事 9 名，其中：职工监事 3 名，非职工监事 6 名，符合章程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类别
刘李锋	男	莲都农商银行	监事长	职工监事
陈伟娟	女	莲都农商银行	办公室（党办、董办）主任	职工监事
王绎智	男	莲都农商银行	公司业务部总经理	职工监事
叶方旭	男	莲都区大港头镇何金边村村委会	村民	非职工监事
刘岳军	男	浙江处州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非职工监事
马永君	男	丽水市森宏活性炭有限公司	董事长	非职工监事
俞礼明	男	浙江省丽水市宏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非职工监事
俞春环	男	莲都区紫金街道河村村委会	村书记	非职工监事
胡子龙	男	丽水市远钢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非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层

莲都农商银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明确董事长、行长及下设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的关系。设副行长4人。高级管理层下设财务管理委员会、授信评审委员会2个委员会以及业务管理、控制管理、综合保障和审查监督等四大管理体系。根据管理需要设办公室（党办、董办）、计划财务（战略）部、公司业务部、零售金融部、风险合规部、信息科技部、人力资源部、安全保卫部、运营管理部、审计部、纪检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等12个部门，各委员会及职能部门在总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统筹管理全行的各项业务。

2024年，高级管理层带领全辖员工，根据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提出的工作目标和要求，积极组织存贷款营销和客户增量拓面，加快金融市场创新步伐，有效推动业务发展；强化精细化管理，效益导向进一步得到落实；强化风险防控，多措并举，稳健经营，各项业务实现平稳健康发展，履行了管理层工作职责。

二、员工情况

本行在职人员472人，其中：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14人，占比2.97%；本科学历人员395人，占比为83.67%，大专及以下学历人员63人，占比为13.35%。专业技术职称187人，其中：正高技术职称1人，高级技术职称6人，中级技术职称83人，初级技术职称97人。从事金融工作5年以下（含5年）的员工为94人，占比为19.92%；5至15年（含

15 年)的员工 194 人,占比为 41.10%; 15 至 25 年(含 25 年)的员工为 82 人,占比为 17.37%; 25 年以上的员工为 98 人,占比为 20.76%。

三、机构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拥有 36 家分支机构。其中:下辖 1 家营业部、17 家支行、6 家二级支行、12 家分理处。

第七章 公司治理报告

一、股东会情况

2024 年共召开 2 次股东会,具体如下:

2023 年度股东会,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上午在我行八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股东所持票权数 418812092 票;实到股东代表(含委托代理人)所持投票权 385193691 票,占应到股东总投票权数 91.97%。会议审议和通过了《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以及《莲都农商银行监事会对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情况及资本管理情况报告》等内容。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上午在我行八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股东所持票权数 431376433 票;实到股东代表(含委托代理人)所持投票权 394407677 票,占应到股东总投票权数 91.43%。会议审议和通过了《莲都农

商银行增资扩股方案（草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资扩股相关事宜的议案（草案）》《关于确定 2024 年度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的事项（草案）》以及《关于同意增资扩股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草案）》 等内容。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共召开 6 次董事会议，具体如下：

2024 年 3 月 23 日上午，在遂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俊毅主持，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会议听取和审议通过了《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经营管理层工作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以及《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综合发展计划（草案）》 等内容。

2023 年 4 月 2 日上午，在本行八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俊毅主持，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含授权 1 人）。会议听取并审议《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方案（草案）》《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草案）》《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草案）》以及《关于拟定莲都农商银行 2024 年开展增资扩股工作（草案）》 等内容。

2024 年 8 月 2 日下午，在总行八楼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

四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俊毅主持，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含授权 2 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莲都农商银行 2024 年上半年业务分析报告》《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环境信息披露报告（草案）》以及《关于修订莲都农商银行产品（业务）洗钱风险及客户洗钱风险分类管理办法（草案）》等内容。

2024 年 10 月 15 日上午，在总行八楼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俊毅主持，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1 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莲都农商银行增资扩股方案（草案）》《莲都农商银行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拟接受投资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财务管理办法（草案）》以及《关于同意增资扩股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草案）》等内容。

2024 年 11 月 26 日上午，在总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俊毅主持，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含授权 2 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莲都农商银行 2024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草案）》《关于修订莲都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草案）》以及《关于修订莲都农商银行操作风险管理办法（草案）》等内容。

2024 年 12 月 24 日上午，在总行八楼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俊毅主持，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汤伟强同志申请辞去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

事、行长职务的报告（草案）》《组织架构调整事项（草案）》以及《拟购买丽阳街与大洋路交叉口西南角商铺作为白云支行新址（草案）》等内容。

三、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共召开监事会议 4 次，具体情况如下：

2024 年 3 月 20 日下午，在遂昌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刘李锋主持，应到监事 9 人，实到监事 8 人。会议审议了听取《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经营管理层工作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4 年综合发展计划（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4 年核销计划（草案）》《关于丽水市榆林工贸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授信议案（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绿色金融工作开展情况总结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大额贷款管理“1+N”三年发展规划实施方案（2024-2026）（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市场风险执行情况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及 2024 年消保工作计划（草案）》《莲都农商银行恢复和处置计划实施暂行办法（草案）》《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草案）》《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次临

时股东会议程的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四季度反洗钱、资本充足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关联交易管理相关情况报告（草案）》《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情况的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八个专门委员会 2023 年度报告（草案）》以及《莲都农商银行基建项目工作进度报告》等 19 项议程，听取并审议通过了《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和《莲都农商银行监事会对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情况及资本管理情况报告（草案）》。

2024 年 8 月 2 日下午，在总行八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刘李锋主持，应到监事 9 人，实到监事 9 人。听取了《莲都农商银行 2023 年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关于修订《莲都农商银行产品（业务）洗钱风险及客户洗钱风险分类管理办法（草案）》《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草案）》《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呆账核销实施细则（草案）》《莲都农商银行关于撤销泄川分理处的议案（草案）》《莲都农商银行关于投资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债券及银行债券型资本补充工具的议案》《莲都农商银行 2024 年上半年业务分析报告》《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反洗钱、资本充足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草案）》等项议程，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信贷资产质量管理的建议》（草案）

2024年11月26日上午，在总行六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刘李锋主持，应到监事9人，实到监事9人。听取了《莲都农商银行2024年7-10月业务分析报告》《丽水金融监管分局2023年度监管意见》及《莲都农商银行关于2023年度监管意见的整改报告》《莲都农商银行2024年三季度反洗钱、资本充足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关联交易管理相关情况报告》《莲都农商银行2024年三季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草案）》《莲都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草案）》《莲都农商银行操作风险管理办法（草案）》以及《莲都农商银行客户授信管理办法》等议程。

2024年12月24日上午，在总行八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刘李锋主持，应到监事9人，实到监事9人，会议共有5项议程。听取并审议了《关于发展战略的评估报告（草案）》和《关于完善薪酬管理的相关建议（草案）》；听取了《汤伟强同志申请辞去浙江丽水莲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行长职务的报告（草案）》《拟购买丽阳街与大洋路交叉口西南角商铺作为白云支行新址（草案）》以及《组织架构调整事项（草案）》等议程。

四、独立董事履职工作情况

2024年，本行独立董事认真履职，及时了解本行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本行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2024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对本行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

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本行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 年，独立董事王健为本行工作时间超过 29 天，工资 30000 元。

第八章 企业社会责任

2024 年，在促进全行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的同时，本行深入贯彻落实省行党委战略部署和市、区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要求，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紧紧围绕省委三个“一号工程”，深度融入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区委区政府“加快服务市区大融合、共同富裕大踏步、碧湖新城大变样、产业能级大跃升”四大任务，积极服务小微企业、重点项目和个体工商户等领域，积极开展“走千家、访万户、共成长”活动，持续强化金融供给，助力莲都推进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被中国红十字总会授予“中国红十字博爱奖章”，成为全省两家获此国家级荣誉的单位之一；荣获丽水市慈善总会“慈善模范奖”，联合莲都区教育局、莲都区慈善总会成立莲都农商银行“教育慈善冠名基金”，向莲都区慈善总会定向捐赠人民币壹仟万元，每年向莲都区天宁中学定向捐赠人民币叁拾万伍仟元；开展“百村示范、千村提升”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活动；积极推进金融助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助力实现共同富裕。

第九章 薪酬管理

遵循“体现岗位价值，体现人才价值，发挥激励效用”的指导思想，坚持以“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按劳分配、绩效挂钩”为总原则，实行“绩效考核薪酬为主体、基础保障薪酬为辅助”的薪酬分配考核方式，建立符合本行实际和特点的薪酬分配考核制度。

一、本行成立薪酬考核小组。薪酬考核小组隶属于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在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指导下开展工作，由董事长担任组长，总行行长或其授权的副行长担任副组长，总行各部室负责人以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的特定人员担任小组成员。薪酬考核小组工作职责如下：

- （一）审定各薪酬考核办法及其修订意见；
- （二）审定各年度绩效目标及绩效考核指标的设置；
- （三）对本行职工薪酬考核结果申诉进行最终裁定。

薪酬考核小组下设薪酬考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负责人担任办公室主任，总行部室负责人及相关人员任组员，小组成员应包含人力资源部劳动工资岗位人员、科技骨干、部室业务骨干及网点负责人、运营主管、客户经理、综合柜员等代表。薪酬考核办公室工作职责如下：

- （一）拟订薪酬考核管理办法、实施办法，提交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审定，并组织发布实施；
- （二）对薪酬考核各项工作进行培训与指导；
- （三）对薪酬考核过程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汇总统计薪酬考核结果；

（五）协调、处理本行职工关于薪酬考核的申诉具体工作；

（六）对薪酬考核工作情况进行通报；

（七）建立健全薪酬考核档案；

（八）完成薪酬考核领导小组下达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职工薪酬是支付给本行所有在职职工的报酬，薪酬总额职工薪酬由合规履职薪酬、绩效考核薪酬、福利性薪酬及其他薪酬组成。根据员工总数、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风险控制等因素并结合上年薪酬总额情况确定职工薪酬总额，2024 年薪酬总额 12290.2 万元，其中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总额 514.54 万元。独立董事年度报酬为 3 万元/人。

三、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监发〔2010〕14 号）、《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办发〔2021〕17 号）等相关制度及监管评级相关要求，对分理处主任级及以上管理干部、风险经理、资金（债券）交易员、客户经理等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实行薪酬延期支付。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建立全行延期支付薪酬台账；负责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赔偿扣减等相关工作；负责延期支付绩效薪酬资金的管理工作。计划财务部负责延付资金的账务处理，资金结算，赔偿、扣减、支付等相关的财务处理等工作。延期支付对象为全体管理干部、信贷客户经理、资金业务岗位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

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的期限为 3 年，2024 年末绩效薪酬延期支付余额为 3191.93 万元，追索扣回 60.73 万元。

四、修订了《莲都农商银行薪酬管理办法》《莲都农商银行合规履职薪酬管理办法》《莲都农商银行网点班子成员绩效薪酬考核办法》《莲都农商银行客户经理绩效薪酬考核办法》《莲都农商银行综合柜员绩效薪酬考核办法》《莲都农商银行部室人员绩效薪酬考核办法》以及《莲都农商银行金融市场部绩效薪酬考核办法》。绩效薪酬考核指标中设置了经济、风险、社会责任相关指标，指标完成情况和相关岗位人员的薪酬挂钩。通过考核制度优化，实现薪酬考核“责任与利益一致、能力与价值一致、业绩与收益一致”的目标，努力使职工的收入与其自身的综合能力素质、岗位责任、努力程度、劳动强度、绩效结果等相匹配，最大程度发挥薪酬资源的激励作用。

第十章 前景展望

2025 年，我行紧紧围绕“质量、规模、效益”，在转方式、优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上谋篇布局，大力开展“助力共富年”活动，推进“1+4”重点工作，聚力推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全面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确保各项业务实现平稳健康发展，助力我行开启新一轮高质量跨越式可持续发展新征程。

第十一章 重要事项

一、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情况

无。

二、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情况

无。

三、重大的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情况

无。

四、受到相关监管部门的处罚情况

无。

五、本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情况

本行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对关联方予以识别、认定，通过信息采集，认定关联方 523 户，其中关联自然人 446 户，关联法人 77 户。

2024 年末，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丽水市军斌笔业有限公司，持股 5.48%。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2024 年末，本行关联交易余额 24094.12 万元。其中关联交易贷款共计 79 笔，金额 24026.69 万元；关联交易信用卡 92 户，金额 67.43 万元。

关联交易贷款按担保方式分为：保证贷款 27 笔，金额 4214 万元，占比 17.54%；抵押 48 笔，金额 18672.96 万元，

占比 77.72%；其他质押贷款 2 笔，510 万元，占比 2.12%；组合担保 2 笔，金额 629.73 万元，占比 2.62%。

2.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重大关联交易 1 户，授信额度 4830 万元，用信余额 4830 万元。为本行非自然人股东。达到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 1%以上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 类型	单笔金额	占资本净 额的比例	担保方式	期末余额
丽水市榆林工 贸有限公司	贷款	4830	1.44%	抵押	4830
合计		4830			4830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价格，坚持商业原则，利率均按规定执行，未优于其他客户，符合关联交易的控制原则。